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山东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9 年度完成收购山东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现将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系由方秀宝、许洪法、赵松影共同出资组建，于 1998 年 5 月 11 日在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台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7047295374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435,176,053.00 元，股份总数 1,435,176,053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 1,197,515,165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37,660,888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根据公司 2019 年 5 月 3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9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 2019 年 10 月 1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本公司将进行一系列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方案是：1. 重大资产置换；2. 股份转让；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上述重大资产置换、股份转让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生效、互为前提，任何一项因未获得所需的批准（包括但不限于相关交易方内部有权审批机构及相关监管机构批准）而无法付诸实施，则其他项交易不予实施。

1. 重大资产置换

公司将截至评估基准日扣除 2018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保留货币资金 2.6791 亿元及可转债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作为置出资产，与山东罗欣控股有限公司、克拉玛依珏志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Ally Bridge Flagship LX(HK) Limited、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天津市平安消费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L Instrument Investment L.P.、深圳市平安健康科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高瓴天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克拉玛依得怡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广州德福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克拉玛依物明云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Giant Star Global (HK) Limited、石河子市云泽丰茂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克拉玛依得盛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石河子市云泽丰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厦门中南弘远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济南钰贤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捷源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克拉玛依云泽丰采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GL Healthcare Investment L.P.、王健、许丰、张斌、陈来阳、侯海峰、孙青华、陈锦汉、杨学伟、Lu Zhen Yu、张海雷、Zheng Jiayi、Mai Huijing 和高兰英(以下简称“交易对方”)持有的山东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罗欣”)99.65476%股权中的等值部分进行资产置换，拟置出资产最终承接主体为方秀宝指定的主体。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财务顾问、保荐、承销、审计、评估、律师等中介机构费用，从公司保留的 2.6791 亿元货币现金中支付，不作为置出资产。

自置出资产交割日起，与置出资产相关的全部权利、义务、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或有负债)和风险均由资产承接主体享有或承担。本公司及资产承接主体将于置出资产交割日签署《置出资产交割确认书》，该《置出资产交割确认书》的签署将作为置出资产交割的完成标志。

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9〕268 号)，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本次交易的拟置出资产的评估值为 90,324.75 万元。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以拟置出资产评估值为基础，本次交易的拟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90,325.00 万元。

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9〕270 号)，

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本次交易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756,502.87 万元，对应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 753,891.12 万元。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以标的资产评估值为基础，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753,891.00 万元。

2. 股份转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方秀宝及其一致行动人李雪琴、方东晖、方洁音分别转让 33,060,750 股、34,575,280 股、6,961,500 股、27,846,000 股，合计 102,443,530 股公司股票。股份转让价格为 8.3948 元/股，交易对价合计为 859,995,356.00 元。上述股票的受让方为克拉玛依市得怡欣华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克拉玛依市得怡恒佳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成都得怡欣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克拉玛依市得怡欣华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持有本公司 24,961,414 股股份，克拉玛依市得怡恒佳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将持有本公司 35,789,757 股股份，成都得怡欣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持有本公司 41,692,359 股股份；上述股份的受让方合计将持有本公司 102,443,530 股股份。

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的方式向交易对方按其各自持有拟置入资产的比例发行股份购买拟置入资产与拟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本次交易中，拟置出资产最终作价为 90,325.00 万元，拟购买资产的最终作价为 753,891.00 万元，上述差额 663,566.00 万元由本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交易对方购买。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为 10.4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据此计算，本公司向山东罗欣全体股东发行股份的数量为 633,173,648 股。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本公司发生其它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调整。

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 2019 年 9 月 20 日收市后公司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7 股。2019 年 9 月 23 日，该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根据上述权益分派

事项，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和股份发行数量已进行相应调整。根据本次权益分派后调整的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本次经调整后的股票发行价格为 6.17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均价的 90%。

发行价格调整后，本公司向山东罗欣全体股东发行股份的数量由 633,173,648 股调整为 1,075,471,621 股，发行数量已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成为公司股东，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山东罗欣控股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刘保起、刘振腾。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补充协议》，交易对方承诺山东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5,000.00 万元、65,000.00 万元、75,000.00 万元。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山东罗欣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50.69 万元，超过承诺数 55,000.00 万元，完成本年预测盈利的 102.64%。

特此公告。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